



Wish Us Success

二〇一〇年度报告

2011年3月10日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WUS PRINTED CIRCUIT (KUNSHAN) CO., LTD.

(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北路 55 号)

重要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法定代表人吴礼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21
第六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8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29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49
第九章 重要事项	51
第十章 财务报告	54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目录	146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WUS PRINTED CIRCUIT (KUNSHAN) CO., LTD.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吴礼淦

三、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明贵	钱元君
联系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北路 55 号	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北路 55 号
电话	0512-57356136	0512-57356148
传真	0512-57356127-6136	0512-57356127-6148
电子信箱	mike@wuspc.com	fin30@wuspc.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北路 55 号
 公司办公地址：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北路 55 号
 公司邮政编码：215301
 公司国际互联网地址：<http://www.wuscn.com>
 公司电子邮箱：fin30@wuspc.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沪电股份
 股票代码：002463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0 年 11 月 16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000400001300
税务登记号码	320583608279388
组织机构代码	60827938-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住所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2,995,100,968.00	2,284,261,572.00	31.12%	2,833,960,752.00
利润总额 (元)	384,553,614.00	345,503,852.00	11.30%	286,397,2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26,129,752.00	309,085,474.00	5.51%	242,276,97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318,821,330.00	314,112,312.00	1.50%	234,228,66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27,992,813.00	404,943,307.00	5.69%	479,426,600.00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元)	4,010,616,849.00	2,480,484,712.00	61.69%	2,455,238,34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3,030,195,606.00	1,476,030,577.00	105.29%	1,238,144,533.00
股本 (股)	692,030,326.00	612,030,326.00	13.07%	612,030,326.00

二、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1	0.51	0.00%	0.4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1	0.51	0.0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0	0.51	-1.96%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92%	22.95%	-7.03%	21.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56%	23.32%	-7.76%	20.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	0.66	-6.06%	0.78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38	2.41	81.74%	2.02

注：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按差额计算。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00,000.00	昆山市人民政府给予本公司的一次性奖励，作为上市扶持资金。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3,821.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1,965.00	-
所得税影响额	-1,289,722.00	-
合计	7,308,422.00	-

第三章 股东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2,030,326	100.00%						612,030,326	88.4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7,717,338	17.60%						107,717,338	15.57%
3、其他内资持股	64,914,031	10.61%						64,914,031	9.3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4,914,031	10.61%						64,914,031	9.3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439,398,957	71.79%						439,398,957	63.4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39,398,957	71.79%						439,398,957	63.49%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1.56%

1、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1.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12,030,326	100.00%	80,000,000			80,000,000	692,030,326	100.00%

(二) 公司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昆山市骏嘉控股有限公司	3,033,484	-	-	3,033,484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730,971	-	-	14,730,971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昆山市恒达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	3,770,000	-	-	3,77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苏州工业园区华玺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448,121	-	-	2,448,121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苏州正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3,700,000	-	-	3,7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深圳中科汇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360,910	-	-	18,360,91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4,986,367	-	-	84,986,367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昆山市爱派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	-	5,0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杜昆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8,360,910	-	-	18,360,91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3年8月18日
湖南中科岳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240,606	-	-	10,240,606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BIGGERING(BVI) HOLDINGS CO., LTD.	189,729,557	-	-	189,729,557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3年8月18日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165,247,580	-	-	165,247,58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HAPPY UNION INVESTMENT LIMITED	36,721,820	-	-	36,721,82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3年8月18日
HDF CO.,LTD.	39,700,000	-	-	39,7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MULTI YIELD PLUS CO.,LTD.	8,000,000	-	-	8,0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8,000,000	-	-	8,0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年8月18日
合计	612,030,326	-	-	612,030,326	—	—

二、公司股票发行上市与股本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票发行上市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992 号文《关于核准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 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262 号《关于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沪电股份”，股票代码“002463”；此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 6,400 万股股票已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起上市交易，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 1,600 万股股份已于 2010 年 11 月 18 日起上市流通，其余股票的可上市交易时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相关股东的承诺执行。

201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办理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后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4,61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BIGGERING(BVI) HOLDINGS CO., LTD.	境外法人	27.42%	189,729,557	189,729,557	-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境外法人	23.88%	165,247,580	165,247,580	-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8%	84,986,367	84,986,367	-
HDF CO.,LTD.	境外法人	5.74%	39,700,000	39,700,000	-
HAPPY UNION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5.31%	36,721,820	36,721,820	-
深圳中科汇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18,360,910	18,360,910	-
杜昆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18,360,910	18,360,910	-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3%	14,730,971	14,730,971	-

湖南中科岳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10,240,606	10,240,606	-
MULTI YIELD PLUS CO.,LTD.	境外自然人	1.16%	8,000,000	8,000,000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国有法人	1.16%	8,000,000	8,000,000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华泰证券-交行-华泰紫金现金管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92,201		人民币普通股	
潘静娅		587,226		人民币普通股	
曹德芳		432,2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景气行业龙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资金信托 19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锦汇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洪恩		244,863		人民币普通股	
宋联钦		2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鱼建明		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紫日		172,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与上述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二) 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碧景（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有限公司（BIGGERING(BVI) HOLDINGS CO.,LTD.）成立于 1998 年 5 月，住所为 ROAD TOWN, TORTOLA, 英属维尔京群岛，主营投资业务。其授权资本为 5 万美元，吴礼淦、陈梅芳、吴传彬分别持有碧景控股 30%、30%、40% 的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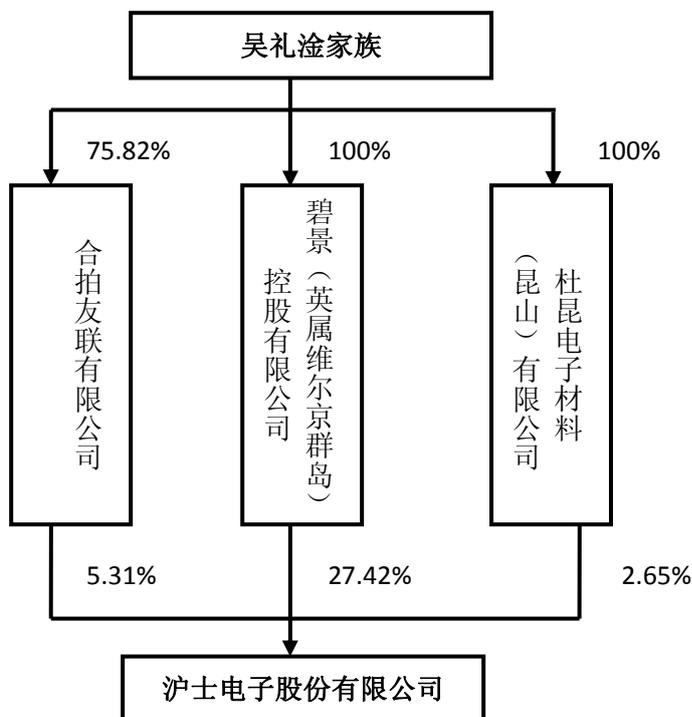
2、实际控制人

吴礼淦家族成员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碧景（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有限公司 100% 的权益，持有本公司股东合拍友联有限公司（HAPPY UNION INVESTMENT LIMITED）75.82% 的权益，持有本公司股东杜昆电子材料（昆

山)有限公司 100%的权益。吴礼淦家族可以控制本公司的股份数为 244,812,2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38%，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礼淦家族成员目前包括吴礼淦、陈梅芳夫妇及其子吴传彬、吴传林，女吴晓杉，媳邓文澜、朱雨洁，婿胡诏棠共 8 人。吴礼淦家族成员之身份及住所情况如下：

姓名	国籍	身份证明文件	住所
吴礼淦	中国台湾地区 中国香港	中国台湾地区身份证 中国香港身份证	中国台湾地区高雄市仁爱一街 291 巷 2 号 8 楼
陈梅芳	中国台湾地区 中国香港	中国台湾地区身份证 中国香港身份证	中国台湾地区高雄市郑和路 71 号 27 楼
吴传彬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身份证	上海市长宁区华山路
吴传林	中国台湾地区	中国台湾地区身份证	中国台湾地区高雄市民权 2 路 232 号 26 楼
吴晓杉	美国	美国护照	美国旧金山
邓文澜	中国	中国身份证	上海市长宁区华山路
朱雨洁	中国台湾地区 中国香港 澳大利亚	中国台湾地区身份证 中国香港身份证 澳大利亚护照	中国台湾地区高雄市郑和路 71 号 27 楼
胡诏棠	中国台湾地区	中国台湾地区护照	美国旧金山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3、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持股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1) 沪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沪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3 月 10 日，住所为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西萨摩亚，主营各项投资业务。沪士控股的授权资本为 5,000 万美元，发行资本为 10 万美元。

(2)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新创投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28 日，住所为苏州工业园区凤里街 345 号沙湖创投中心 1 座 D 区 2 层；法定代表人为林向红；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企业的直接投资，相关产业的创业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管理公司的发起与管理；企业收购、兼并、重组、上市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国际经济技术交流及其相关业务；主营业务以外的其它项目投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173,000 万元。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吴礼淦	董事长	男	70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6.60	是
陈梅芳	副董事长	女	65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36.00	否
吴传彬	董事、总经理	男	40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42.41	否
朱雨洁	董事	女	34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0.00	是
黄新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22.17	否
姚骅	董事	男	46	2009年06月29日	2011年01月04日	-	-	-	7.20	是
吴申元	独立董事	男	70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7.20	否
郑慧珍	独立董事	女	67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7.20	否
杨蓉	独立董事	女	43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7.20	否
郭秀銮	监事会主席	女	52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5.70	是
宋波	监事	男	43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7.20	是
陈惠芬	监事	女	58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23.64	否

李明贵	董事会 秘书、财 务总监、 副总经 理	男	54	2009年06月29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19.40	否
高文贤	副总经 理	男	46	2010年10月20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26.62	否
Marl Murray	副总经 理	男	57	2010年10月20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0.00	否
费建江	董事	男	41	2011年01月27日	2012年06月28日	-	-	-	0.00	是
合计	-	-	-	-	-	-	-	-	218.54	-

注：姚骅先生已于2011年01月04日辞去董事职务，姚骅先生在我公司不再担任其它职务。Marl Murray从2011年开始领薪。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及兼职情况

1、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1）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吴礼淦先生：中国台湾地区省籍（已取得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1941年出生，毕业于中国台湾地区东海大学化学系，本公司创始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陈梅芳女士：中国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已取得中国台湾地区省籍，1946年出生，毕业于中国台湾地区大学化工系。现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吴传彬先生：中国香港籍，1971年出生，毕业于美国柏克莱大学，上海交通大学EMBA硕士。1995年进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厂务制造经理、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朱雨洁女士：中国台湾地区省籍（已取得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和澳大利亚护照），1977年出生，毕业于澳洲昆士兰大学及日本驹泽大学经济系。现任本公司董事。

黄新镇先生：中国台湾地区省籍，1957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楠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课长、经理、协理、副总经理。黄新镇先生是公司多项核心技术的设计人，曾先后负责开发设计了盲埋孔HDI、CO₂镭射激光流程开发技

术、高频、高速电子产品印制电路板开发技术、脉冲式电镀制程开发技术、大尺寸/厚板（8mm）产品开发技术、光纤网络印制电路板开发技术等，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费建江先生：中国籍，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太仓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担任副经理、副行长职务；2001 起先后担任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投资部处长，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苏州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

吴申元先生：中国籍，1941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复旦大学经济系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宏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泰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复旦大学经济系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经济思想史学会副会长。

郑慧珍女士：中国籍，1944 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化工学院化工机械系，曾任昆山纺织机械厂工程师、技术科长、副厂长、代厂长；昆山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昆山县（市）人民政府副县长（市）长；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共昆山东市委副书记兼昆山市人民政府市长；昆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江苏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副主任。现任昆山市人大工作理论研究会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杨蓉女士：中国籍，1968 年出生，汉族，华东师范大学经济学博士、复旦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副教授、注册会计师，1991 年起在华东师范大学商学院从事财务成本管理的科研和教学工作。现任华东师范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系主任、上海中青年知识分子联谊会会员、民进华东师范大学委员会副主委、民进上海中青年联谊会副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2） 现任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郭秀銮女士：中国台湾地区省籍，1959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就职于楠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进出口部、物控部、稽核部，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宋波先生：中国籍，1968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毕业于无锡轻工业学院。曾任昆山市创业控股有限公司事业发展部总经理、江苏大上海国际商务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昆山花侨国际商务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昆山

市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陈惠芬女士：中国籍，1953 年出生，高中学历，助理政工师，中共党员。历任昆山无线电专用设备厂职员、昆山电线电缆厂职员、昆山市热电公司副经理、本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曾荣获 1997 年—1999 年度苏州市劳动模范、2000 年—2001 年度苏州市优秀党务工作者、2002 年度全国优秀工会积极分子、2004 年度昆山市“十佳”党支部书记、2005 年度江苏省劳动模范、2004--2006 年江苏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2008 年 7 月苏州市优秀共产党员；2003 年 2 月当选苏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2006 年 8 月当选苏州市第十次党代会代表。现任本公司监事、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3）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吴传彬先生：主要工作经历参见本节“（1）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Marl Murray：美国籍，1954 年出生，硕士学位。近 30 年印制电路板行业经验，曾先后担任 Tycom、Details Inc.、Pro-Tech、ML Circuit, Inc. 等公司市场经理、研发经理、总经理、北美市场部副总裁，现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市场运营总监。

黄新镇先生：主要工作经历参见本节“（1）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高文贤先生：中国台湾地区省籍，1965 年出生，中国台湾地区清华大学工业管理系毕业，20 年印刷电路板行业经验，曾先后就职于中国台湾地区飞利浦、楠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 1996 年起任职于本公司，先后担任组效、采购、物控等部门主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明贵先生：中国台湾地区省籍，1957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台湾地区政治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就职于中国台湾地区飞利浦公司、美商奇异公司、楠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 1993 年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吴礼淦	碧景（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
	昆山沪利微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杜昆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
	碧景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沪士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昆山碧景微电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昆山沪惠微电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昆山沪士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哈尔滨沪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碧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陈梅芳	碧景（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
	杜昆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
	昆山碧景微电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昆山沪利微电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碧景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昆山沪惠微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碧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吴传彬	合拍友联公司	合伙人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碧景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合拍友联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

	沪士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昆山沪利微电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朱雨洁	杜昆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股东
吴申元	中国经济思想史学会	副会长	无
	复旦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无
郑慧珍	昆山市人大工作理论研究会	会长	无
杨蓉	华东师范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系	系主任	无
费建江	苏州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常务副总裁	无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股东
	苏州工业园区银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苏州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苏州工业园区原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凯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盛科网络（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凯瑞斯德生化（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神州数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苏州工业园区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苏州融创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苏州工业园区融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江苏省苏宿中小企业创业担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宋波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股东
	江苏大上海国际商务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昆山开发区东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昆山尤尼康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昆山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昆山龙飞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昆山开发区公交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新世纪光电（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3、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选聘等变动情况

2010年10月2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Marl Murray为公司执行副总裁、市场运营总监；聘任高文贤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人数（含实习生）为7101人。

（一）员工专业结构情况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岗位类别	员工人数（人）	所占比例（%）
生产人员	6018	84.75%
管理人员	498	7.01%
财务人员	47	0.66%
销售人员	62	0.87%
技术人员	476	6.71%
合计	7101	100.00%

（二）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

学历	员工人数(人)	所占比例(%)
硕士以上	9	0.13%
大学(含大专)	1931	27.19%
高中	4929	69.41%
高中以下	232	3.27%

合 计	7101	100.00%
-----	------	---------

注：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三）公司职工保险事项

本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多项制度，修订了《内部控制审计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以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总体来看，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在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确保各个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1)第42号）。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参考。

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行使职权，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全体监事能够切实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五）关于经理层

公司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

（六）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确保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并指定了《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基本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同时，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关系网络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秉持“成长、长青、共利”的经营理念，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员工、股东、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均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积极参加江苏省证监局以及深圳交易所组织的相关培训，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技能和经验，认真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依法在其权限范围内履行职责，加强董事会建设，严格实施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推动公司各项制度的制订和完善，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亲自出席并依法召集、召开并主持董事会会议，依法主持股东大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督促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保证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及时将董事会工作运行情况通报所有董事。同时，督促其他董事、高管人员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依法履职意识。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报告期内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吴礼淦	董事长	10	6	4	-	-	否
陈梅芳	副董事长	10	7	3	-	-	否
吴传彬	董事、总经理	10	8	2	-	-	否
朱雨洁	董事	10	8	2	-	-	否
黄新镇	董事、副总经理	10	8	2	-	-	否
姚骅	董事	10	6	4	-	-	否

费建江	董事	-	-	-	-	-	否
吴申元	独立董事	10	6	4	-	-	否
郑慧珍	独立董事	10	6	4	-	-	否
杨蓉	独立董事	10	6	4	-	-	否

注1: 姚骅先生已于2011年01月04日辞去董事职务, 姚骅先生在我公司不再担任其它职务。

注2: 2011年1月27日, 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费建江当选我公司董事。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的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离、相互独立。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体系及与主营业务相适应的供应、生产、销售和技术人员, 完全具备独立开拓业务的能力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产、供、销体系独立完整, 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能力, 研发不依赖于股东单位、实际控制人及其它关联方。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设施、辅助生产设施和配套设施等资产, 具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财产, 不存在股东单位、实际控制人及其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它资源的情况。

(三)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也未在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四)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处, 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 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自身情况作出财务决策, 完全自主决定资金的使用, 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及生产经营必需的职能部门，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股东单位分开，在内部设置上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亦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特点，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并对其运行情况进行持续检查和监督，及时进行修订完善，确保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规范运作，有效防范了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确保了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一）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情况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全面检查了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并以此为基础出具了《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规性文件的要求及自身经营特点与所处环境，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以有效执行。201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在详细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及其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和执行有效，201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监事会对内部控制情况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和执行有效，201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

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三会运作规范；沪电股份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公司《2010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五）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否	2009年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审核报告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不适用	2009年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审核报告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规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经营特点与所处环境，在报告期内针对公司生产经营各主要层面、各主要环节进行了内部审计工作，包括对公司内部各部门及子公司的财务收支、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做出合理评价；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各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就审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了汇报。</p> <p>2010 年度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相关定期报告的内审审计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报告等事宜，并在日常工作中不定期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进行指导，2010 年年度审计工作，组织审计委员会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人员就总体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进行了沟通，有力的指导了年度审计工作的开展，并与其他委员一起研讨公司薪酬体系建设，为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p>		

六、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通过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评确定其薪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同意后报董事会批准。

第六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共三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1月28日召开了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上市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处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修改<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说明的议案》。

二、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6月21日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及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0年11月5日召开了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5项议案，本次会议决议相关公告以及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关于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2010年11月0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公司立足于印制电路板主业，继续实施既定的差异化产品竞争战略，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齐心协力，以“不断进步的技术与经验及时提供客户所需之产品与服务”为宗旨，积极开拓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技术优势，深化改革公司管理体系，强化内部管理，稳步提高制程技术和产品品质，经受住了人民币升值、原料及人工成本上涨等困难的考验，确保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逐渐走出经济危机的阴霾，公司出口订单增加，实现营业收入 29.95 亿元，同比增长 31.12%；实现利润总额约 3.85 亿元，同比增长 11.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6 亿元，同比增长 5.5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 4.28 亿元，同比增长 5.69%。

(二) 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10 年度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印刷电路板业务	283,761.98	215,876.71	23.92%	29.00%	31.08%	-1.21%
2010 年度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企业通讯市场板	200,052.20	148,199.36	25.92%	29.06%	30.54%	-0.84%
办公工业设备板	27,297.90	21,414.97	21.55%	36.42%	39.56%	-1.76%
汽车板	49,828.60	41,254.04	17.21%	24.85%	27.15%	-1.50%
航空航天板	652.65	215.88	66.92%	16.81%	32.65%	-3.95%
消费电子板	5,249.60	4,252.77	18.99%	32.79%	51.34%	-9.93%
其他	681.03	539.69	20.75%	29.48%	36.80%	-4.24%
合计	283,761.98	215,876.71	23.92%	29.00%	31.08%	-1.21%

注：上表中毛利率比上年增减(%)按差额计算。

2010 年度公司产品分层数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层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单双面板	37,286.32	13.14%	17.03%
18 层以下多层板	180,273.99	63.53%	21.32%
18 层以上超高层板	66,201.67	23.33%	34.85%
合计	28,3761.98	100.00%	23.92%

2010 年度公司良品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良品率	89.38	88.53

2010 年度公司产品结构与去年同期基本保持一致，公司主导产品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70.5%。面对人民币升值、公司印刷电路板生产中覆铜板、铜箔、铜球等主要的原材料价格以及人工成本上涨的巨大压力，公司通过开发新产品，提升高端产品的比重，加强制程管理，提升良品率等措施积极应对，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主营业务毛利率比去年同期仅仅略下降 1.21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中国大陆（含结转外销）	78,608.65	1.76%
亚洲其它地区	123,883.90	55.87%
美国	22,076.68	22.99%
欧洲	59,192.75	30.69%

从主营业务收入分布地区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比重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对象为诺基亚-西门子、思科、大陆汽车电子等国外客户，随着全球经济形势的好转，公司出口订单增加大幅增加。

近年来公司已经开始调整营销策略，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加大内销力度。公司增加对华为、中兴通讯等国内主要客户的供货，2010 年公司内销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8.17%。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 2010 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31.25%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 2010 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47.10%
-----------------------------	--------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销、客户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与单一供应商或客户采购、销售比例超过 15% 的情况。公司与前五名供应销、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没有在前述供应商、客户中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4、研发情况

公司立足于既有的技术领先优势，为持续保持自身研发水平的领先性和研究方向的前瞻性，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 2010 年研发费用投入以及获得专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研发投入金额	100,324,9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5%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印刷电路板深度钻孔方法	发明第 I321432 号	2010-03-01 至 2027-05-28
顶夹式印刷电路板电镀侧向遮蔽装置	ZL200810040553.4	2010-07-14 至 2030-07-13

目前公司正在申请“凹槽类印制线路板的制作方法”以及“印刷电路板镂空区电镀后需局部除铜时避免翘铜的方法”两项发明专利，此外由公司研发中心自主开发的“中移 3G 基站建设用高密高频局部混压印制电路板项目”，已取得昆山市科学技术局出具的研究开发项目确认书。

(三)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

1、资产项目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货币资金	1,660,285,808	402,928,373	1,257,357,435	312%
应收账款	722,105,389	632,325,925	89,779,464	14%
其他应收款	25,144,733	13,398,197	11,746,536	88%
在建工程	300,548,247	65,387,760	235,160,487	360%

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0 年度公司公开发行 8,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 1,228,035,277 元，使流动资金大幅度增加。

2010 年度公司销售额较 2009 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导致客户在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有较大幅度提升。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增长主要是因为，2010 年度搬迁补偿款尚未收到，公司暂时以自有资金代垫搬迁费用，并记录在其他应收款中。

2010 年度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新厂区建设陆续开始启动，年末在建工程余额大幅增长。

2、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应付账款	578,661,558	481,584,100	97,077,458	20%
预收款项	1,658,587	10,975,677	-9,317,090	-85%
应交税费	-19,558,118	9,647,428	-29,205,546	-303%

2010 年度销售订单增加，相应增加原物料库存，使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相应有所提高。预收款项及应交税费变动的原因分别是 2009 年底有预收废料回收厂商货款，2010 年度增值税待抵扣金额增长幅度较大。

3、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2,995,100,968	2,284,261,572	710,839,396	31%
营业成本	2,328,221,699	1,728,730,410	599,491,289	35%
销售费用	122,967,823	92,043,660	30,924,163	34%
管理费用	174,771,207	104,842,870	69,928,337	67%
营业外收入	10,257,901	1,292,721	8,965,180	694%

2009 年度公司受到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出口销售下滑，2010 年度出口订单增加使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相应增长。

2010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因为公司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增加了研发费用投入。

营业外收入主要是 2010 年度公司收到政府上市及各项环保节能等奖励。

4、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变动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7,115,023	2,340,378,063	806,736,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9,122,210	1,935,434,756	783,687,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992,813	404,943,307	23,049,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796	835,193	-382,3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536,079	127,166,608	180,369,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083,283	-126,331,415	-180,751,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1,065,655	864,510,664	706,554,9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820,050	1,221,732,423	-767,912,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245,605	-357,221,759	1,474,467,364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238,155,135	-78,609,867	1,316,765,002

与 2009 年相比，201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有较大的增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新厂区建设陆续开始启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以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0 年度公司公开发行 8,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5、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1	0.51	0.00%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92%	22.95%	-7.03%	21.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62	0.66	-6.06%	0.78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38	2.41	81.74%	2.02

注：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按差额计算。

2010年公司公司以每股16元的价格公开发行了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大幅增加,同时由于募集资金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未产生经济效益,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但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了5.51%,在总股本增加的情况下,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仍保持了去年的水平。

(四) 子公司情况

1、昆山沪利微电有限公司

昆山沪利微电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2年9月16日。住所为江苏省昆山出口加工区楠梓路;法定代表人为吴礼淦;经营范围:生产、加工覆晶片(FLIPCHIP)构装用之高密度细电路基座(SUBSTRATE);HDI线路板及同类和相关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24,386.922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为70,743.63万元,净资产为21,016.45万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011.14万元,净利润为993.4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沪士国际有限公司

沪士国际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2006年8月在香港设立,2006年10月9日,国家商务部以[2006]商合境外投资证字第001239号批准证书同意公司设立沪士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2776万美元;注册地址为香港新界荃湾白田坝街23-39号长丰工业大厦1201室;经营范围为单、双面及多层电路板、电路板组装产品、电子设备使用的连接线和连接器等产品的贸易销售、业务咨询及售后服务。

沪士国际有限公司目前主要是为方便公司在中国内地以外获取订单以及销售所设,并于2009年10月开始经营。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为30,586.27万元,净资产为387.42万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1,999.03万元,净利润为315.1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昆山易惠贸易有限公司

昆山易惠贸易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9 月 11 日，住所为昆山开发区黑龙江北路 88 号 A 座；法定代表人为邓文澜；许可经营项目为危险化学品批发；一般经营项目为铜面基板、线路板原材料、电脑、通讯产品及周边配套产品、印刷电路板等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00 万元。昆山易惠贸易有限公司主要是为公司位于江苏省昆山出口加工区的全资子公司昆山沪利微电有限公司采购国产原材料、包装物料服务，仅收取一定的代理费用。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3,638.59 万元，净资产为 149.36 万元，201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245.02 万元，净利润 4.2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整体发展战略及经营策略

坚持实施差异化产品竞争战略，即依靠技术、管理和服务的比较竞争优势，重点生产技术含量高、应用领域相对高端的差异化产品，避免生产准入门槛低、市场竞争激烈的标准化产品。公司将立足于印制电路板行业的巨大发展空间，紧紧抓住发展机遇，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实现经营目标。

1、公司将继续实行差异化产品竞争策略，以企业通讯市场板、汽车板和办公及工业设备板为主导产品，逐步提高高附加价值产品的技术水平和公司抗风险能力。

2、进一步改革公司管理体系。在提高制程技术、产品良品率及成本控制等方面不断努力，同时不断优化作业流程、提高信息化管理程度、落实控制流程，确保产品和服务品质，全面提升质量和成本管理水平。

3、灵活运用各类销售渠道和营销资源，在维持现有主要客户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增加国内市场销售比例，争取竞争力较弱的同类企业退出后所留下的市场空间，进一步提高公司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二）公司发展计划

1、产品研究计划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开发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扩大绿色环保型、替代

进口型等高技术含量 PCB 产品所占比重,逐步形成可持续发展的产品开发体系。公司将围绕企业通讯市场板、汽车板、办公及工业设备板三大产品方向,依托公司本身的技术开发和应用能力,发展系列化产品,并注重产品之间的互补性,以降低市场风险。通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计划在未来持续提升主导产品的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新产品研发和生产的快速反应能力

2、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将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构筑包括科研人员、管理人员、业务人员在内的高层次人才平台,进而使公司逐步拥有一支专业化、高素质、结构合理、具有高度凝聚力的人才队伍。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以及整体经营目标,公司还将计划引进高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

3、市场开发规划

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管理制度、流程,实现区域市场管理体系化、服务快捷化,提高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速度。利用公司行业龙头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加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深度,争取更多高端 PCB 采购订单。

积极开拓新客户,在国内市场上,充分发挥品质、技术和成本优势,增强国内客户开发力度,提高在国内市场占有率;在国外市场上,公司将以代理销售方式稳定拓展与海外客户的业务关系,进一步发挥代理商资源优势 and 成本优势,巩固和发展与全球知名电子设备制造企业的业务合作关系,成为其全球供应链重要的一环。

4、收购兼并及对外投资计划

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竞争优势,以控制风险、优势互补、提高效益为原则,在适当时机收购兼并印制电路板产业链相关优势企业,增强公司整体抗风险的能力,提升细分市场的占有率和竞争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5、成本控制计划

为进一步加强成本管理,以生产技术、生产工艺创新及管理提升带动成本循环改善,将改善成果转化为新的管控标准。凭借信息化管理手段,为执行各项管控标准提供长效而及时的监控,进而有效巩固改善成果。

6、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规划

在法人治理层面，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决策层、执行层、监管层结构清晰、相互制衡的运作机制，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相关制度和议事规则，实现公司决策科学高效、监督制约有力、执行规范顺畅。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将建立完善的信息披露机制，加强与公众的沟通交流，树立和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进一步提高公司知名度与美誉度。

在内部控制方面，将由董事会负责，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共同参与，制定和实施内控制度，确保相关制度规范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实施的有效性，覆盖公司经营活动的所有层面和环节，以提高公司经营的效果与效率，增强公司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确保公司行为合法合规。

三、公司募集资金 2010 年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992 号文《关于核准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1,2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1,964,72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8,035,277 元，上述资金于 2010 年 8 月 9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207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331.75 万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人民币 0.28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331.75 万元(包括支付的银行手续费人民币 0.28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1,471.78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订了《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于 2010 年 8 月 19 日本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

分行昆山支行、中国光大银行昆山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募集资金余额	利息收入	合计
建设银行 昆山支行	32201986448059777777	活期	9,743,106	658,449	10,401,555
	32201986448049300888	定期	886,100,000	-	886,100,000
中国银行 昆山支行	13613508093001	活期	10,911,907	154,437	11,066,344
	13613508211001	定期	160,000,000	-	160,000,000
光大银行 昆山支行	37080188000185680	活期	7,962,750	73,687	8,036,437
	37080053000012346	定期	40,000,000	-	40,000,000
合计			1,114,717,763	886,573	1,115,604,336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下文《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 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公司所聘请的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1)第 41 号）：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认为，2010 年度持续督导期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803.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31.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31.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1)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利润总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高密度互连积层板(HDI)线路板 75 万平方米扩建项目	否	66,934.87	66,934.87	66,934.87	6,219.21	6,219.21	60,715.66	9%	2012 年	-(注 1)	-	否
3G 通讯高端系统板(HDI)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20,307.28	20,307.28	20,307.28	4,908.81	4,908.81	15,398.47	24%	2011 年	-(注 2)	-	否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4,253.80	4,253.80	4,253.80	203.73	203.73	4,050.07	5%	2011 年	-(注 3)	-	否
合计		91,495.95	91,495.95	91,495.95	11,331.75	11,331.75	80,164.2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因本公司募集资金币种为人民币，而募集资金项目中有部分进口设备、材料等需以美元结算。另本公司营业收入中美元占有较大比例，同时近期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为平衡外币收支，降低换汇成本，公司使用流动资金中自有美元支付进口设备，并以实际支付当日的人民币对美元买入价折算成等额人民币，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划转入公司流动资金账户。注 4

注 1: 年产高密度互连积层板 (HDI) 线路板 75 万平方米扩建项目为扩建产能项目; 此项目的效益预测: 可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112,714.99 万元, 新增年均净利润 7,737.41 万元; 所得税前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2.01%、项目投资回收期 5.07 年(含建设期); 所得税后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05%、项目投资回收期 5.84 年(含建设期), 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6.28%。

注 2: 3G 通讯高端系统板(HDI)生产线技改项目是在现有生产线的基础上技术改造, 非单纯扩建增加产能项目; 此项目的效益预测: 年均新增净利润 2,842.70 万元; 所得税前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4.47%、项目投资回收期 4.67 年(含技改期); 所得税后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9.63%、项目投资回收期 5.31 年(含技改期), 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56%; 总投资收益率 19.15%; 资本金净利润率为 19.15%。

注 3: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收入, 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此项目的效益主要体现在: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的顺利实施将会从根本上提高公司的科技研发实力, 满足 PCB 产品更新换代及新产品开发的要求。公司研发能力的提高将进一步巩固和增强公司已有的技术优势。

注 4: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其他投资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 入占预 算的比 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 额	本年借款 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一车间三期设备改良工程 第二阶段	72,265,424	5,010,527	43,402,579	(1,641,078)	46,772,028	67%	67%	-	-	-	自有资金
三车间一期设备改良工程	829,095,732	14,706,734	14,446,423	(29,153,157)	-	100%	100%	-	-	-	自有资金
三车间三期设备改良工程	60,000,000	-	46,487,953	(342,542)	46,145,411	77%	77%	-	-	-	自有资金
新厂建设工程	700,000,000	-	24,062,388	(73,150)	23,989,238	3%	3%	-	-	-	自有资金
沪利微电一号厂房设备改 良工程第四阶段	41,000,000	-	33,455,336	(754,468)	32,700,868	82%	82%	-	-	-	自有资金
沪利微电公共设施建设第二阶段	89,000,000	-	40,296,459	(1,851,064)	38,445,395	45%	45%	-	-	-	自有资金

注 1：新厂区建设工程系为我公司位于昆山市黑龙江北路东侧的老厂区搬迁所建。

注 2：沪利微电指我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沪利微电有限公司。

五、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10007 号）。报告期内我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策内容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上市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处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修改《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0 年 03 月 0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研发费用项目支出》、《2009 年固定资产报废出售损失报告》、《2009 年研发费发生情况及 2010 年研发费预算方案》。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03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同意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0 年 05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0 年 06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原经 2009 年 05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柒百伍拾万美元的综合信用额度，其中伍佰万美元为三年期贷款并由吴礼淦董事长提供个人担保；贰佰万美

元为短期信用贷款；伍拾万美元为外汇交易额度；董事会同意银行授信函及其中的具体条款，并授权以下方式签署合同，担保协议，与相关的各项文件：

董事会授权由董事长吴礼淦先生代表本公司签署银行授信函和个人担保文件，以及该人士认为与此相关的必要的其它文件，在该等文件上加盖公司公章，并将该等文件递交给银行。

董事会授权吴礼淦先生单签或者吴传彬先生和李明贵先生双签代表本公司签署有关融资与其它相关文件（包括在授信函所述之授信期限过期后发生的提款/展期指令），在该等文件上加盖公司公章，并将该等文件递交给银行。

董事会授权以公司财务章加法人吴礼淦先生私章加公章方式代表本公司签署外汇交易的相关文件。

现经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协商一致，取消上述事项中吴礼淦董事长所提供的个人担保，其余事项继续有效。”

6、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17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议案》、《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7、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8、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等十九项议案。本次会议决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9、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下午在公司以电话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10、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在公司以现场结

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情况详见“第六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严格履行了于 2010 年 1 月 28 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公司已修订章程草案，并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现正按照既定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履行了于 2010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

按照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出的 2010 年度营业计划概要及未来公司发展策略以及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 2010 年超额完成了营收任务，但因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毛利率略有下降，同时因为公司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加大了研发投入使得管理费用大幅增长，公司获利没有达到预算增长目标。

根据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已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的审计机构。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履行了于 2010 年 11 月 5 召开的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司已根据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修订了公司章程，并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制度。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审计、高级管理人员的推选、薪酬和考核等工作。各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情况详见下表：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委员会组成		
	召集人	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吴礼淦	吴传彬	黄新镇
审计委员会	杨蓉	陈梅芳	郑慧珍
提名委员会	郑慧珍	吴礼淦	吴申元
薪酬与考核委员	吴申元	吴传彬	杨蓉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的发展战略的建议：

(1) 公司上市后努力经营树立务实、成长的良好资本市场形象；募集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建设新项目，加大环保投入，响应政府的各项环境保护政策，建设绿色生态环保工厂。

(2) 面对人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巨大成本压力，公司管理层需进一步改革公司管理体系，在提高制程技术、产品良品率及成本控制等方面不断努力，同时不断优化作业流程、提高信息化管理程度、落实控制流程，确保产品和服务质量，全面提升质量和成本管理水平。

(3) 灵活运用各类销售管道和营销资源，在维持现有主要客户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增加国内市场销售比例，进一步提高公司主导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4) 深耕自主技术，逐步提高高附加价值产品的技术水准，保持公司在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加大专利申请的投入，积极将公司的专有先进技术转化为受国家认可和保护的专利。

战略委员会的建议明晰了公司的经营策略，对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起到了及其重要的促进作用。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详见“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之“五、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3、提名委员会

2010 年度提名委员会积极寻觅推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的合适人选，并对候选人员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及其他相关情况进行了详细的调查和考察，慎重提名候选人。为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建设做出了卓越贡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0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对公司薪酬体系情况进行了调研，研讨公司激励机制，对公司薪酬体系改善提出了宝贵意见，并对公司 2010 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10 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准确，报酬合理。

七、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10007号)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2010年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13,001,363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分配:

- 1、按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1,300,136 元;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38,235,377 元;
- 3、以2010年末公司总股本692,030,326股为基数,以截止2010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积未分配利润的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元(含税),本次共分配现金138,406,065.2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899,829,311.80 元转入下一年度;
- 4、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2股,共计转增138,406,065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 1,149,925,027元减少为1,011,518,962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692,030,326股增加至830,436,391股。

(二)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母公司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年	-	309,085,474	-	756,534,150
2008年	61,203,033	242,276,975	25.26%	544,757,754
2007年	61,203,033	131,488,811	46.55%	374,081,27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53.78%	

八、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一)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

2010年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上海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将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变更为《证券时报》，并将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联系，听取广大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使广大投资者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来发展，力求维护与投资者的顺畅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李明贵先生全面负责公司推广和接待工作，并由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钱元君先生协助其组织开展推广和接待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认真做好投资者的电话、邮件等的回复工作，详细解答投资者的咨询，及时将投资者的问题和建议汇总报公司管理层，妥善安排投资者与公司管理人员的会面和交流，方便广大投资者与公司管理人员进行直接对话和交流。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2010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会议的情况如下：

（一）2010 年 1 月 8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二）2010 年 5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0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本次会议决议已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参加了公司股东大会共 2 次；列席参加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共 6 次。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监事会对 2010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并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对 2010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已披露的相关募集资金使用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楠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先创电子有限公司和新士电子私人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需要而发生，其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公司与前述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且本公司近年来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低，不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第九章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重大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情况。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利益，且均履行了相应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我公司已分别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2011 年 1 月 11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详见“第十章 财务报告”之“财务报表附注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在上述公告的预计范围以内，且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较低。

四、公司老厂区整体搬迁事项

2010年9月29日，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受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委托并在管委会的见证下与我公司签订了位于昆山市黑龙江北路东侧老厂区的整体搬迁补偿协议，本次整体搬迁补偿金额为 81,414.62 万元，并已经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7 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该事项的详细情况我公司已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

我公司位于昆山市吴淞江工业园内的新厂区已经开始建设，新厂区工程建设情况详见“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之“四、其他投资情况”。

我公司已于 2011 年 2 月收到开发区财政局委托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支付给我公司的首期 8,140 万元搬迁补偿款，约占整体搬迁补偿金额的 10%。

我公司账面净值约1.4亿元的房屋、建筑物的房产证以及账面净值约1,000万元的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权证根据上述整体搬迁补偿协议已经注销。搬迁地块的土地我公司可以在最晚2016年12月31日前交付。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地块动迁补偿事宜的函》(昆开函[2010]14号文)同意本公司在交付前有权继续使用上述土地及附属房产。

该些房屋、建筑物以及土地使用权在搬迁期间继续用于生产经营的部分按照原使用年限继续计提折旧和摊销进入成本,由于设备搬迁而空置的部分则按其账面净值转入专项应付款—搬迁补偿款。

五、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第一大股东碧景(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合拍友联有限公司和杜昆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司其余股东沪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华玺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昆山市骏嘉控股有限公司、苏州正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昆山市恒达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昆山市爱派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中科汇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中科岳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HDF CO., LTD、MULTI YIELD PLUS CO., LTD 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国有股东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公司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禁售期义务。

(五)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吴礼淦家族已承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楠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并严格履行了承诺。

(六)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吴礼淦家族和控股股东碧景（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有限公司（BIGGERING (BVI) HOLDINGS CO., LTD.）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承诺，并严格履行了承诺。

报告期内，上述各项承诺事项均得到了严格履行。

六、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0 年度，公司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该所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已超过 5 年，报告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 2010 年度审计费用共为 160 万元。

第十章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10007号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士电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沪士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沪士电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沪士电子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张 津

中国 上海市

注册会计师：陈芸瑾

2011年3月10日

二、财务会计报表

(一)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60,285,808	402,928,373	1,579,705,154	357,761,847
应收票据	五(2)	35,694,001	31,105,491	35,694,001	31,105,491
应收账款	五(3)/十二(1)	722,105,389	632,325,925	684,101,819	724,848,921
预付款项		7,110,672	5,926,192	5,089,068	2,368,327
其他应收款	五(4)/十二(2)	25,144,733	13,398,197	197,873,334	89,735,526
存货	五(5)	213,569,055	221,197,160	177,073,307	191,935,500
流动资产合计		2,663,909,658	1,306,881,338	2,679,536,683	1,397,755,61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	-	241,397,876	240,697,920
固定资产	五(6)	942,386,927	995,184,918	627,560,239	717,354,743
在建工程	五(7)	300,548,247	65,387,760	229,401,984	21,522,760
无形资产	五(8)	74,506,286	76,171,399	61,600,328	62,942,639
长期待摊费用		575,480	1,070,260	575,480	1,070,2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9)	28,690,251	35,789,037	17,455,328	21,242,6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6,707,191	1,173,603,374	1,177,991,235	1,064,830,962
资产总计		4,010,616,849	2,480,484,712	3,857,527,918	2,462,586,574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负 债 及 股 东 权 益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1)	150,679,279	162,893,206	150,679,279	132,172,356
应付票据	五(12)	-	1,523,587	-	1,523,587
应付账款	五(13)	578,661,558	481,584,100	422,046,376	465,918,738
预收款项	五(14)	1,658,587	10,975,677	1,658,587	10,873,418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61,690,593	51,487,663	49,554,201	49,187,791
应交税费	五(16)	-19,558,118	9,647,428	-20,134,717	9,140,069
其他应付款	五(17)	20,462,844	29,598,394	10,836,488	22,001,9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8)	16,475,000	54,626,400	16,475,000	54,626,400
流动负债合计		810,069,743	802,336,455	631,115,214	745,444,3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19)	170,351,500	202,117,680	170,351,500	202,117,6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351,500	202,117,680	170,351,500	202,117,680
负债合计		980,421,243	1,004,454,135	801,466,714	947,562,010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0)	692,030,326	612,030,326	692,030,326	612,030,326
资本公积	五(21)	1,148,035,277	-	1,149,925,027	1,889,750
盈余公积	五(22)	175,059,809	143,759,673	175,870,474	144,570,338
未分配利润	五(23)	1,015,070,194	720,240,578	1,038,235,377	756,534,1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030,195,606	1,476,030,577	3,056,061,204	1,515,024,56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3,030,195,606	1,476,030,577	3,056,061,204	1,515,024,56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010,616,849	2,480,484,712	3,857,527,918	2,462,586,5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吴礼淦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明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光

(二) 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24)/十二(4)	2,995,100,968	2,284,261,572	2,644,690,327	2,181,013,354
减：	营业成本	五(24)/十二(4)	2,328,221,699	1,728,730,410	2,097,337,041	1,641,704,9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6,777	251,062	-	24,739
	销售费用	五(25)	122,967,823	92,043,660	67,729,200	84,989,434
	管理费用	五(26)	174,771,207	104,842,870	131,046,961	84,028,804
	财务费用-净额	五(27)	-1,224,020	17,268,046	-3,348,416	16,980,044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五(28)	-5,977,988	-7,340,681	-7,027,522	-6,766,76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375,955,470	348,466,205	358,953,063	360,052,103
加：	营业外收入	五(29)	10,257,901	1,292,721	9,644,568	1,286,660
减：	营业外支出		1,659,757	4,255,074	1,546,399	4,184,5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23,821	4,173,051	923,821	4,173,051
三、利润总额			384,553,614	345,503,852	367,051,232	357,154,202
减：	所得税费用	五(30)	58,423,862	39,346,413	54,049,869	53,843,724

四、净利润			326,129,752	306,157,439	313,001,363	303,310,4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6,129,752	309,085,474	-	-
	少数股东损益		-	-2,928,035	-	-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五(31)	人民币 0.51 元	人民币 0.51 元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五(31)	人民币 0.51 元	人民币 0.51 元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6,129,752	306,157,439	313,001,363	303,310,4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6,129,752	309,085,474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928,035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吴礼淦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明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光

(三) 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6,449,625	2,276,459,575	2,902,967,012	2,210,837,5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174,958	49,752,931	74,850,642	42,971,2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0,440	14,165,557	14,689,810	13,995,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7,115,023	2,340,378,063	2,992,507,464	2,267,804,6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3,095,108	1,497,667,478	1,994,726,421	1,414,321,2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2,097,178	262,901,873	316,298,440	247,309,0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031,236	55,094,566	82,142,876	50,851,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a)	157,898,688	119,770,839	317,188,291	184,099,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9,122,210	1,935,434,756	2,710,356,028	1,896,581,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3)(a)/ 二(5)(a)	427,992,813	404,943,307	282,151,436	371,222,7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2,796	517,416	16,305,314	10,550,594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33)(b)	-	317,777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796	835,193	16,305,314	10,550,5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1,223,579	75,924,358	237,094,342	43,189,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699,956	-
取得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六(3)(i)	6,312,500	51,242,250	6,312,500	52,593,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536,079	127,166,608	244,106,798	95,782,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083,283	-126,331,415	-227,801,484	-85,232,3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8,035,277	-	1,228,035,277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2,480,878	864,510,664	322,480,878	830,382,5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b)	20,549,5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1,065,655	864,510,664	1,550,516,155	830,382,5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4,612,385	1,119,773,666	373,891,536	1,082,193,387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	61,203,033	-	61,203,033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55,865	20,206,224	9,031,264	17,874,8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b)	39,751,800	20,549,500	39,751,8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820,050	1,221,732,423	422,674,600	1,161,271,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245,605	-357,221,759	1,127,841,555	-330,888,6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五(33)(a)/十二(5)(b)	1,238,155,135	-78,609,867	1,182,191,507	-44,898,31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378,873	460,988,740	357,761,847	402,660,15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3)(c)	1,620,534,008	382,378,873	1,539,953,354	357,761,8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吴礼淦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明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光

(四) 2010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09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612,030,326	1,889,750	114,239,289	509,985,168	50,486,388	1,288,630,921
2009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净亏损)		-	-	-	309,085,474	-2,928,035	306,157,439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其他	五(21)	-	-1,889,750	-810,665	-7,295,982	-47,558,353	-57,554,75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2)	-	-	30,331,049	-30,331,049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23)	-	-	-	-61,203,033	-	-61,203,033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612,030,326	-	143,759,673	720,240,578	-	1,476,030,577
201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612,030,326	-	143,759,673	720,240,578	-	1,476,030,577
201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326,129,752	-	326,129,752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五(20)/五(21)	80,000,000	1,148,035,277	-	-	-	1,228,035,277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2)	-	-	31,300,136	-31,300,136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692,030,326	1,148,035,277	175,059,809	1,015,070,194	-	3,030,195,6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吴礼淦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明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光

(五) 2010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09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612,030,326	1,889,750	114,239,289	544,757,754	1,272,917,119
2009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303,310,478	303,310,47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30,331,049	-30,331,049	-
对股东的分配	-	-	-	-61,203,033	-61,203,033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612,030,326	1,889,750	144,570,338	756,534,150	1,515,024,564
201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612,030,326	1,889,750	144,570,338	756,534,150	1,515,024,564
201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313,001,363	313,001,363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80,000,000	1,148,035,277	-	-	1,228,035,277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31,300,136	-31,300,136	-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692,030,326	1,149,925,027	175,870,474	1,038,235,377	3,056,061,2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吴礼淦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明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光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昆山沪士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由注册于香港的碧景企业有限公司(“香港碧景”)投资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于 1992 年 4 月 14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昆山市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为 20,000,000 美元。

于 1995 年 8 月 1 日, 香港碧景将其拥有的本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注册于西萨摩亚群岛的沪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沪士控股”)。同时本公司改名为沪士电子(昆山)有限公司。沪士控股的控股公司为注册于中国台湾的楠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楠梓电子”)。

沪士控股受让股权后对本公司进行数次增资。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67,500,000 美元。

根据于 2002 年 4 月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沪士控股将其拥有本公司股权中的 55%分别转让予碧景(英属维尔京群岛)控股有限公司(“碧景控股”)、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拍友联公司(“合拍友联”)、杜昆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杜昆电子”)、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苏州工业园区华玺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该股权转让事宜于 2002 年 7 月 26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以《关于同意沪士电子(昆山)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批准。于 2002 年 8 月 20 日, 本公司获发新的营业执照, 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注册资本 67,500,000 美元。

根据于 2002 年 9 月 22 日签署的发起人协议及 2002 年 9 月 26 日的董事会决议, 本公司以截至 2002 年 8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612,030,326 元以 1: 1 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 1 元, 股本总额为 612,030,326 股。上述变更事宜分别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于 2002 年 12 月 25 日以外经贸资二函[2002]1458 号文及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于 2003 年 1 月 7 日以昆经开资[2003]字第 8 号文批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进行了验资, 并于 2003 年 1 月 7 日出具了普华永道验字(2003)第 4 号验资报告。于 2003 年 2 月 24 日, 本公司获发新的营业执照, 变更为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总额 612,030,326 元。

根据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沪士控股及碧景控股将其拥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权, 分别占股本总额的 2%及 1%, 转让予合拍友联。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于 2007 年 1 月 9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务部关于同意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转股的批复》批准。于 2007 年 7 月 9 日, 本公司获发新的营业执照。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根据于 2008 年 6 月至 7 月间签署的一系列股权转让协议，沪士控股将其拥有的本公司股权中的部分股权，共占股本总额的 16% 分别转让予 HDF CO., LTD.、深圳中科汇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中科岳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MULTI YIELD PLUS CO., LTD.、碧景控股、昆山爱派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昆山恒达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有限公、苏州正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及昆山市骏嘉控股有限公司。该股权转让事宜于 2008 年 9 月 23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关于同意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批准。

于 2009 年 2 月 24 日，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苏外经贸资[2009]178 号，批准本公司的股东合拍友联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 的股份转让给合拍友联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9 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 8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692,030,326 元。有关股本明细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五(20)。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单、双面及多层电路板、电路板组装产品、电子设备使用的连接线和连接器等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10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仅持有应收款项。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续)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续)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账款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a)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续)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账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销售客户组合	由于产品销售产生的应收款项余额
其他组合	由于其他交易产生的应收款项余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销售客户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单项计提方法，即根据其他应收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组合中，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
一到五年	30%
五年以上	100%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转让附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由于与所转让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有关的风险和报酬并未转移, 视同以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为保证或质押取得的借款。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账款的, 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续)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a) 投资成本确定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成本	20 年/35 年	10%	4.5%/2.6%
—改良	20 年	10%	4.5%
—公共设施	10 年	10%	9%
机器设备—防治污染设备	10 年	10%	9%
—主机设备	8 年/10 年	10%	11.3%/9%
—辅助设备	6 年/10 年	10%	15%/9%
运输工具	5 年	10%	18%
办公设备	5 年/6 年	10%	18%/15%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3-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金额列示。计算机软件按支付的价款入帐，并按 5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b)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存款的存续期间和协议约定利率计算确认。

销售佣金收入按委托双方确认的实际销售额及约定的佣金率计算确认。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经营租赁

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与报酬实质上仍保留于出租方的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为一个经营分部进行披露。

由于本集团收入及业绩主要源自印刷线路板的销售业务，并且本公司管理层仅对印刷线路板业务进行评价，因此并无呈列分部分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固定资产折旧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的管理层为其固定资产确定估计可使用年限及相关的折旧费用。此估计是以管理层在行业运营方面的经验及固定资产的状况为基准，并可能因实际使用及改良情况，或者因科技创新及行业周期的变化而出现大幅变动。如果可使用年限较之前估计年限短，管理层将提高折旧支出、或终止确认已弃置的资产、或出售技术上过时的资产。

(b) 所得税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就未来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进行估计，并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本集团估计未来可能可以抵销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并确认相应与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后期的估计金额与原估计不同，则该差异将对估计出现变动期间的递延税项资产及所得税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企业所得税	15% -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7%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房产税	1.2%	应纳税房产原值的 70%

(1) 企业所得税

(a) 本公司

于 2009 年，本公司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局、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0932000521)，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b) 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沪利微电有限公司(“沪利微电”)系注册于江苏省昆山市出口加工区的企业，适用的税率为 25%。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沪利微电仍处于累计亏损阶段，无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易惠贸易有限公司(“易惠贸易”)系注册于江苏省昆山市的企业，20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适用的税率为 25%。

本公司之子公司沪士国际有限公司(“沪士国际”)系注册于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企业，为境外注册中资控股企业，于 2009 年 10 月开始经营。经相关主管税务机关核发税务登记证，在中国大陆境内缴纳企业所得税，20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适用的税率为 25%。

三 税项(续)

(2) 增值税

(a) 本公司

本公司的产品销售业务适用增值税，其中内销产品销项税率为 17%，出口产品销售自 2001 年 7 月 1 日起由“先征后退”办法改为“免、抵、退”办法，退税率为 17%。

本公司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机器设备等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

本公司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b) 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沪利微电系注册于江苏省昆山市出口加工区的生产型企业。沪利微电主要从事保税进口，再加工出口的业务。对于此类业务，没有增值税税负。

本公司之子公司易惠贸易系内资商贸型企业，其中内销商品销项税率为 17%，出口商品销售采用“免、退”办法，退税率为 3% - 17%。

本公司之子公司沪士国际系注册于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企业，没有增值税税负。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a)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沪士国际	直接控股子公司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美元 10.2776 万	境外公司	商贸企业	单、双面及多层电路板、电路板组装产品、电子设备使用的连接线和连接器等产品的贸易销售、业务咨询及售后服务。	吴礼淦	无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沪士国际	699,956 元	-	100%	100%	是	-	-	-

沪士国际于 2006 年 8 月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开始经营。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沪利微电	直接控股子公司	中国江苏省昆山市出口加工区	人民币 24,386.922 万元	内资企业	生产型企业	生产、加工覆晶片(FLIPCHIP)构装用之高密度细电路基座(SUBSTRATE); HDI 线路板及同类和相关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	吴礼淦	741326534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沪利微电	239,346,720 元	-	100%	100%	是	-	-	

于 2006 年 6 月 29 日, 本公司按照沪士控股已经投入沪利微电的实收资本之 1: 1 的价格, 即 75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0,187,500 元), 向沪士控股支付收购款, 收购了其拥有的沪利微电 75% 的权益。

于 2009 年 8 月 3 日, 本公司以 57,554,750 元的价格向沪利微电的少数股东碧景控股收购了其持有的沪利微电 25%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沪利微电 100% 的股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易惠贸易	直接控股子公司	中国江苏省 昆山市	人民币 100 万	内资企业	商贸企业	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丙酮、高锰酸钾、硫酸、盐酸)批发；一般经营项目：铜面基板、线路板原材料、电脑、通讯产品及周边配套产品、印刷电路板、电路板半成品、电子元器件、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五金工具、电子产品、塑胶制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邓文澜	753206935
	年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 子公司净投资 的其他项目余 额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 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 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易惠贸易	1,351,200 元	-	100%	100%	是	-	-	

于 2009 年 5 月，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351,200 元向易惠贸易原股东邓文澜及元国风收购易惠贸易的全部股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人民币	-	-	95,506	-	-	91,378
美元	2,989	6.5900	19,698	4,766	6.8282	32,541
欧元	548	8.8055	4,823	3,248	9.7971	31,819
日元	8,000	0.0810	648	150,000	0.07378	11,067
港元	406	0.8571	349	411	0.8805	362
			<u>121,024</u>			<u>167,167</u>
银行存款 -						
人民币	-	-	1,569,169,421	-	-	289,112,318
美元	13,343,978	6.5900	87,936,813	14,147,258	6.8282	96,600,530
欧元	345,246	8.8055	3,040,085	1,737,733	9.7971	17,024,744
日元	227,916	0.0810	18,465	254,300	0.07378	18,763
港元	-	0.8571	-	5,920	0.8805	4,851
			<u>1,660,164,784</u>			<u>402,761,206</u>
			<u>1,660,285,808</u>			<u>402,928,373</u>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定期存款39,751,800元质押给银行作为39,540,000元短期借款的担保（2009年：本集团以定期存款20,549,500元质押给银行作为20,478,700元短期借款的担保）（附注五(11)(b)）。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5,694,001	31,064,364
商业承兑汇票	-	41,127
	35,694,001	31,105,491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票据，无已贴现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也无已背书但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总金额为42,509,527(2009年12月31日：39,822,420元)。

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最大的前五项及其他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2010/08/12	2011/01/17	1,762,989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2010/09/19	2011/02/15	1,461,551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2010/08/12	2011/01/17	1,000,000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2010/08/12	2011/01/17	1,000,000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2010/08/12	2011/01/17	1,000,000
其他			36,284,987
			42,509,52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729,879,015	639,073,618
减：坏账准备	(7,773,626)	(6,747,693)
	<u>722,105,389</u>	<u>632,325,925</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728,241,653	637,902,988
一到二年	1,637,362	1,170,630
	<u>729,879,015</u>	<u>639,073,618</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帐准备	-	-	-	-	-	-	-	-
按销售客户组合采用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	729,879,015	100%	(7,773,626)	1%	639,073,618	100%	(6,747,693)	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帐准备	-	-	-	-	-	-	-	-
	<u>729,879,015</u>	<u>100%</u>	<u>(7,773,626)</u>	<u>1%</u>	<u>639,073,618</u>	<u>100%</u>	<u>(6,747,693)</u>	<u>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c) 采用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帐款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728,241,653	100%	(7,282,416)	1%	637,902,988	100%	(6,396,504)	1%
一到二年	1,637,362	0%	(491,210)	30%	1,170,630	0%	(351,189)	30%
	<u>729,879,015</u>	<u>100%</u>	<u>(7,773,626)</u>	<u>1%</u>	<u>639,073,618</u>	<u>100%</u>	<u>(6,747,693)</u>	<u>1%</u>

(d) 于2010年度, 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e)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f)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0,950,053	一年以内	16.6%
深圳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第三方	40,564,971	一年以内	5.6%
鸿富锦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26,525,714	一年以内	3.6%
捷普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第三方	25,087,406	一年以内	3.4%
Continental Automotive Systems	第三方	20,511,840	一年以内	2.8%
		<u>233,639,984</u>		<u>32.0%</u>

(g)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 比例 (%)	坏账准 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昆山先创电子 有限公司(“先 创电子”)	楠梓电子控制 之企业	1,604,214	0.2%	(16,042)	3,195,053	0.5%	(31,950)
楠梓电子	沪士控股之母 公司	1,120	0.0002 %	(11)	-	-	-

(h) 于 2010 年度及 2009 年度,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i)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以附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人民币约 0.4 亿元的债权作保证, 向银行取得短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附注五(11))。

(j)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 额	汇 率	折合人 民币
美元	56,674,689	6.5900	373,486,203	43,536,095	6.8282	297,273,163
欧元	4,703,823	8.8055	41,419,745	1,504,727	9.7971	14,741,962
			<u>414,905,948</u>			<u>312,015,12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8,726,642	-
代垫动拆迁费用(附注八(1))	7,811,109	-
员工借支款	3,238,753	1,357,515
应收补贴款(i)	1,273,930	993,918
存出保证金	1,231,119	1,884,293
应收关联方款项 (附注六(4))	-	59,748
A股首次发行中介费用	-	5,365,553
其他	2,863,180	3,737,170
	25,144,733	13,398,197
减：坏账准备	-	-
	25,144,733	13,398,197

(i) 应收补贴款为本集团根据出口销售所采用的“免、抵、退”办法应收昆山市国家税务局涉外税收管理分局之出口退税款。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2,644,922	9,753,543
一到二年	1,869,688	2,042,363
二到三年	630,123	1,602,291
	25,144,733	13,398,197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存于第三方的保证金等。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5,144,733	100%	-	-	13,398,197	100%	-	-

(c)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未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其其他应收款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故本集团未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d) 于2010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e)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f) 于2010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代垫动拆迁费用(附注八(1))	第三方	7,811,109	一年以内	31.1%
建设银行募集资金应收利息	第三方	6,735,100	一年以内	26.8%
昆山市国家税务局涉外税收管理分局	第三方	2,207,093	一年以内	8.8%
中国银行募集资金应收利息	第三方	1,137,650	一年以内	4.5%
江苏省电力公司昆山市供电公司	第三方	739,550	一年以内	2.9%
		<u>18,630,502</u>		<u>74.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g)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先创电子	楠梓电子控制之企业	-	-	-	50,236	0.4%	-
楠梓电子	沪士控股之母公司	-	-	-	9,512	0.1%	-
		-	-	-	59,748	0.5%	-

(h) 于2010年度及2009年度，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i)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无外币余额。

(5) 存货

存货分类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805,688	(581,639)	50,224,049	38,634,818	(2,065,072)	36,569,746
在产品	72,515,110	(506,322)	72,008,788	94,004,496	(3,772,373)	90,232,123
库存商品	90,330,964	(4,057,302)	86,273,662	91,406,436	(5,295,311)	86,111,125
周转材料	5,631,771	(569,215)	5,062,556	9,869,809	(1,585,643)	8,284,166
	<u>219,283,533</u>	<u>(5,714,478)</u>	<u>213,569,055</u>	<u>233,915,559</u>	<u>(12,718,399)</u>	<u>221,197,16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存货(续)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0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065,072)	(37,785)	1,521,218	-	(581,639)
在产品	(3,772,373)	(83,682)	3,349,733	-	(506,322)
库存商品	(5,295,311)		1,238,009	-	(4,057,302)
周转材料	(1,585,643)		1,016,428	-	(569,215)
	<u>(12,718,399)</u>	<u>(121,467)</u>	<u>7,125,388</u>	<u>-</u>	<u>(5,714,478)</u>

存货跌价准备系根据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

于2010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转回的原因是该存货类别的可变现净值提高。

于2010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转回金额与该类别存货年末余额比例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原材料	3.0%
在产品	4.6%
产成品	1.4%
周转材料	<u>18.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固定资产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年 12月31日
原价合计	2,238,083,424	84,213,374	(10,907,414)	2,311,389,384
房屋、建筑物	453,427,372	29,116,756	-	482,544,128
机器设备	1,701,418,593	48,771,015	(6,828,563)	1,743,361,045
运输工具	4,048,432	391,391	-	4,439,823
办公设备	79,189,027	5,934,212	(4,078,851)	81,044,388
累计折旧合计	(1,242,898,506)	本年计提 (135,634,749)	本年减少 9,530,798	(1,369,002,457)
房屋、建筑物	(97,577,568)	(19,711,296)	-	(117,288,864)
机器设备	(1,091,852,292)	(107,054,532)	6,094,559	(1,192,812,265)
运输工具	(2,780,605)	(503,765)	-	(3,284,370)
办公设备	(50,688,041)	(8,365,156)	3,436,239	(55,616,958)
账面价值合计	995,184,918			942,386,927
房屋、建筑物	355,849,804			365,255,264
机器设备	609,566,301			550,548,780
运输工具	1,267,827			1,155,453
办公设备	28,500,986			25,427,430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房屋、建筑物及设备作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2010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135,634,749元(2009年度：144,977,683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105,711,803元、69,953元及29,852,993元(2009年：119,013,535元、84,895元及25,879,253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84,213,374元(2009年度：95,643,229元)。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约为40,866,000元(2009年12月31日：约59,641,000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固定资产(续)

根据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签订的位于昆山市黑龙江北路东侧厂区的整体搬迁补偿协议，搬迁地块的房产证和土地使用权证最迟于协议签订之日起 10 天内注销，而搬迁地块的土地本公司可以在最晚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交付。此后，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出具昆开函[2010]14 号文《关于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地块动迁补偿事宜的函》，同意本公司在交付前有权继续使用上述土地及附属房产。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净值约 1.4 亿元的房屋、建筑物的房产证根据上述整体搬迁补偿协议已经注销。该些房屋、建筑物在搬迁期间继续用于生产经营的部分按照原使用年限继续计提折旧进入成本，由于设备搬迁而空置的部分则按其账面净值转入专项应付款—搬迁补偿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在建工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一车间三期设备改良工程第二阶段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46,772,028	-	46,772,028	5,010,527	-	5,010,527
三车间一期设备改良工程	2,037,127	-	2,037,127	-	-	-
三车间二期设备改良工程	-	-	-	14,706,734	-	14,706,734
三车间三期设备改良工程	-	-	-	1,805,499	-	1,805,499
3G 通讯高端系统版(HDI)生产线技改项目	46,145,411	-	46,145,411	-	-	-
新厂建设工程年产高密度互连积层板(HDI)线路板75万平方米扩建项目	49,074,851	-	49,074,851	-	-	-
沪利微电辅房设备改良工程第二阶段	23,989,238	-	23,989,238	-	-	-
沪利微电一号厂房设备改良工程第三阶段	61,383,329	-	61,383,329	-	-	-
沪利微电一号厂房设备改良工程第四阶段	-	-	-	14,103,460	-	14,103,460
沪利微电公共设施建设	-	-	-	14,576,542	-	14,576,542
沪利微电公共设施建设第二阶段	32,700,868	-	32,700,868	-	-	-
	-	-	-	15,184,998	-	15,184,998
	38,445,395	-	38,445,395	-	-	-
	<u>300,548,247</u>	<u>-</u>	<u>300,548,247</u>	<u>65,387,760</u>	<u>-</u>	<u>65,387,76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2010年 12月31日	工程投 入占预 算的比 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 额	本年借款 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一车间三期设备改良工程 第二阶段	72,265,424	5,010,527	43,402,579	(1,641,078)	46,772,028	67%	67%	-	-	-	自有资金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42,538,000	-	2,037,127	-	2,037,127	5%	5%	-	-	-	募集资金
三车间一期设备改良工程	829,095,732	14,706,734	14,446,423	(29,153,157)	-	100%	100%	-	-	-	自有资金
三车间二期设备改良工程	303,362,888	1,805,499	3,453,127	(5,258,626)	-	100%	100%	-	-	-	自有资金
三车间三期设备改良工程	60,000,000	-	46,487,953	(342,542)	46,145,411	77%	77%	-	-	-	自有资金
3G 通讯高端系统版 (HDI) 生产线技改项目	203,072,800	-	49,074,851	-	49,074,851	24%	24%	-	-	-	募集资金
新厂建设工程	700,000,000	-	24,062,388	(73,150)	23,989,238	3%	3%	-	-	-	自有资金
年产高密度互连积层板 (HDI) 线路板 75 万平方米扩建项目	669,348,700	-	61,383,329	-	61,383,329	9%	9%	-	-	-	募集资金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 入占预 算的比 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 额	本年借款 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 来源
沪利微电辅房设备改良工程 第二阶段	28,000,000	14,103,460	224,000	(14,327,460)	-	100%	100%	-	-	-	自有资金
沪利微电一号厂房设备改 良工程第三阶段	30,000,000	14,576,542	231,744	(14,808,286)	-	100%	100%	-	-	-	自有资金
沪利微电一号厂房设备改 良工程第四阶段	41,000,000	-	33,455,336	(754,468)	32,700,868	82%	82%	-	-	-	自有资金
沪利微电公共设施建设	81,854,456	15,184,998	818,545	(16,003,543)	-	100%	100%	-	-	-	自有资金
沪利微电公共设施建设第二阶段	89,000,000	-	40,296,459	(1,851,064)	38,445,395	45%	45%	-	-	-	自有资金
		65,387,760	319,373,861	(84,213,374)	300,548,247						

工程进度以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无形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89,900,873	1,056,796	-	90,957,669
土地使用权	83,314,994	-	-	83,314,994
计算机软件	6,585,879	1,056,796	-	7,642,675
累计摊销合计	(13,729,474)	(2,721,909)	-	(16,451,383)
土地使用权	(9,418,942)	(1,825,813)	-	(11,244,755)
计算机软件	(4,310,532)	(896,096)	-	(5,206,628)
账面价值合计	76,171,399			74,506,286
土地使用权	73,896,052			72,070,239
计算机软件	2,275,347			2,436,047

2010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额为 2,721,909 元(2009 年度: 2,931,586 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无土地使用权作为借款的抵押物。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账面净值约 1,000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权证根据整体搬迁补偿协议已经注销, 而搬迁地块的土地本公司可以在最晚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交付(附注五(6))。由于搬迁地块土地的使用年限缩短至不超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本集团收到搬迁补偿款后, 会将土地剩余使用年限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金额转入专项应付款—搬迁补偿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的递延税项均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余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可抵扣亏损	10,599,422	42,397,687	13,654,418	54,617,672
资产减值准备	2,277,416	13,488,104	3,069,161	19,466,092
固定资产折旧	15,092,658	72,214,096	15,557,481	84,773,683
预提费用	720,755	4,805,031	2,989,116	19,927,442
开办费摊销	-	-	518,861	2,075,445
	<u>28,690,251</u>	<u>132,904,918</u>	<u>35,789,037</u>	<u>180,860,334</u>

- (a)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2010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747,693	1,978,990	(953,057)	-	7,773,626
存货跌价准备	12,718,399	121,467	(7,125,388)	-	5,714,478
	<u>19,466,092</u>	<u>2,100,457</u>	<u>(8,078,445)</u>	<u>-</u>	<u>13,488,10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币种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a)	美元	-	34,141,000
质押借款(b)	美元	39,540,000	20,478,700
信用借款	美元	111,139,279	108,273,506
		<u>150,679,279</u>	<u>162,893,206</u>

(a) 于2009年12月31日, 银行保证担保借款34,141,000元系出口商票融资借款, 由本集团出口商业发票下的应收账款债权作为保证担保(附注五(3));

(b) 于2010年12月31日, 银行质押借款35,940,000元系由39,751,800元定期存款做为质押(于2009年12月31日, 银行质押借款20,478,700元系由20,549,500元定期存款做为质押)(附注五(1))。

于201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1.79%(2009年12月31日: 1.24%)。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2) 应付票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u>	<u>1,523,587</u>

于2010年12月31日, 无预计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2009年12月31日: 约人民币1,523,587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应付账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475,462,923	426,262,993
应付销售佣金	48,312,666	27,013,162
应付工程设备款	32,115,024	12,907,945
应付加工费	22,770,945	15,400,000
	<u>578,661,558</u>	<u>481,584,100</u>

(a)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付账款。

(b)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楠梓电子	8,278,794	5,601,201
WUS Printed Circuit (Singapore) Pte.,Ltd.	1,132,500	591,576
	9,411,294	6,192,777

(c)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d)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7,292,390	6.5900	245,756,850	32,020,267	6.8282	218,640,789
欧元	445,401	8.8055	3,922,005	687,006	9.7971	6,730,666
日元	6,747,860	0.08102	546,712	82,800	0.07378	6,109
			<u>250,225,567</u>			<u>225,377,56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预收款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预收产品销售款	<u>1,658,587</u>	<u>10,975,677</u>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的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无外币余额。

(15) 应付职工薪酬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191,097	358,299,743	(347,469,302)	60,021,538
社会保险费	1,683,447	17,389,956	(18,049,042)	1,024,3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9,747	4,968,521	(5,149,135)	219,133
基本养老保险	1,093,408	11,179,811	(11,605,966)	667,253
失业保险费	115,846	620,812	(645,715)	90,943
工伤保险费	22,710	310,406	(322,582)	10,534
生育保险费	51,736	310,406	(325,644)	36,498
住房公积金	511,417	6,003,651	(6,036,326)	478,74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702	606,758	(542,508)	165,952
	<u>51,487,663</u>	<u>382,300,108</u>	<u>(372,097,178)</u>	<u>61,690,593</u>

于2010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且该余额预计将于2011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应交税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1,896,598	17,457,265
应交房产税	606,472	288,695
应交土地使用税	673,412	822,4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569,655	761,824
待抵扣增值税	(33,811,738)	(9,811,930)
其他	507,483	129,174
	<u>(19,558,118)</u>	<u>9,647,428</u>

(17) 其他应付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存入保证金	7,673,027	7,097,591
预提进口关税(i)	6,434,872	7,463,132
预提水电费	939,173	2,577,323
预提借款利息	434,480	550,674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六(4))	257,637	6,529,559
其他	4,723,655	5,380,115
	<u>20,462,844</u>	<u>29,598,394</u>

(i) 本集团采用海关核销手册的方式进口部分原材料。根据海关的有关规定，超过一定限尚未办理出口核销的进口原材料，需要补缴进口关税。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计提需要补缴的进口关税6,434,872元(2009年12月31日：7,463,132元)。

(a) 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付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碧景控股	<u>-</u>	<u>6,312,500</u>

(b) 应付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先创电子	<u>257,637</u>	<u>217,05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应付款(续)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d)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无外币余额。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信用借款	<u>16,475,000</u>	<u>54,626,400</u>

上述借款中无属于逾期获得展期的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汇丰银行苏州分行	2009.06.01	2011.06.23	美元	2.76%	1,250,000	8,237,500
汇丰银行苏州分行	2009.06.01	2011.12.23	美元	2.76%	1,250,000	8,237,500
					<u>2,500,000</u>	<u>16,475,000</u>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昆山 支行	2009.01.21	2010.07.20	美元	2.28%	<u>8,000,000</u>	<u>54,626,400</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长期借款

	币种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担保借款(i)	美元	-	34,159,500
信用借款	美元	170,351,500	167,958,180
		<u>170,351,500</u>	<u>202,117,680</u>

(i) 于2009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5,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34,159,500)元系由本公司董事长吴礼淦先生个人提供担保保证(附注六(3))。该担保已经于2010年5月28日更新贷款合同时取消。

(a) 长期借款明细: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0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光大银行昆山支行	2009.07.16	2012.07.15	美元	2.63%	14,600,000	96,214,000
汇丰银行苏州分行	2009.06.01	2012.06.01	美元	2.29%	1,250,000	8,237,500
中国建设银行昆山开 发区支行	2009.08.17	2012.08.16	美元	1.97%	10,000,000	65,900,000
						<u>170,351,500</u>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09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光大银行昆山支行	2009.07.16	2012.07.15	美元	3.01%	14,600,000	99,675,180
汇丰银行苏州分行	2009.06.01	2012.06.01	美元	2.76%	5,000,000	34,159,500
中国建设银行昆山开 发区支行	2009.08.17	2012.08.16	美元	2.42%	10,000,000	68,283,000
						<u>202,117,680</u>

(b)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一到二年	170,351,500	-
二到三年	-	202,117,680
	<u>170,351,500</u>	<u>202,117,680</u>

于2010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2.36%(2009年12月31日: 2.7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股本

	200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10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07,717,338	-	-	-	-	-	107,717,338
其他内资持股	64,914,031	-	-	-	-	-	64,914,03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4,914,031	-	-	-	-	-	64,914,031
外资持股	439,398,957	-	-	-	-	-	439,398,95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39,398,957	-	-	-	-	-	439,398,957
		-	-	-	-	-	-
	<u>612,030,326</u>	-	-	-	-	-	<u>612,030,326</u>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	80,000,000	-	-	-	80,000,000	80,000,000
	-	80,000,000	-	-	-	80,000,000	80,000,000
	<u>612,030,326</u>	<u>80,000,000</u>	-	-	-	<u>80,000,000</u>	<u>692,030,326</u>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7月2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 992号文《关于核准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元。上述资金于2010年8月9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207号验资报告。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股本(续)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07,717,338	-	-	-	-	-	107,717,338
其他内资持股	64,914,031	-	-	-	-	-	64,914,03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4,914,031	-	-	-	-	-	64,914,031
外资持股	439,398,957	-	-	-	-	-	439,398,95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39,398,957	-	-	-	-	-	439,398,957
		-	-	-	-	-	-
	612,030,326	-	-	-	-	-	612,030,326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	-	-
	-	-	-	-	-	-	-
	612,030,326	-	-	-	-	-	612,030,32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资本公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a)	-	1,148,035,277	-	1,148,035,277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原制度资本公 积转入(b)	1,889,750	-	(1,889,750)	-

(a) 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9 日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普通股 8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1,2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1,964,723 元，募集股款净额为人民币 1,228,035,277 元，股本溢价为 1,148,035,277。

(b) 于 2006 年 6 月，本公司出资 75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0,187,500 元)收购沪士控股持有的沪利微电 75%的股权。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占沪利微电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人民币 62,077,250 元)，记录长期股权投资之投资成本，与收购成本产生的差额人民币 1,889,750 元记入资本公积。

于 2009 年 8 月，本公司以 57,554,750 元的价格向沪利微电的少数股东碧景控股收购了其持有的沪利微电 25%的股权。本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因购买沪利微电少数股东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57,554,750 元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沪利微电自首次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7,558,353 元之间的差额 9,996,397 元冲减资本公积 1,889,750 元，资本公积不足冲减部分 8,106,647 元调整留存收益，其中：810,665 元调整法定盈余公积(附注五(22))，7,295,982 元调整未分配利润(附注五(2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盈余公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30,063,247	31,300,136	-	161,363,383
储备基金	6,848,213	-	-	6,848,213
企业发展基金	6,848,213	-	-	6,848,213
	<u>143,759,673</u>	<u>-</u>	<u>-</u>	<u>175,059,809</u>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附注五(21))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0,542,863	30,331,049	(810,665)	130,063,247
储备基金	6,848,213	-	-	6,848,213
企业发展基金	6,848,213	-	-	6,848,213
	<u>114,239,289</u>	<u>30,331,049</u>	<u>(810,665)</u>	<u>143,759,673</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应按法定会计报表的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转增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于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前股本的 25%。本公司 2010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1,300,136(2009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 30,331,049 元)。

此外，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本公司在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计提了储备基金和企业发展基金。根据规定，储备基金经董事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增加资本；企业发展基金用于扩大再生产或转增资本。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未分配利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720,240,578		509,985,16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6,129,752		309,085,4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300,136)	10%	(30,331,049)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		(61,203,033)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份 (附注五(21))	-		(7,295,982)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015,070,194</u>		<u>720,240,578</u>	

本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6 日召开董事会建议按总股本 612,030,326 股为基数，分配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每股 0.1 元，共计 61,203,033 元。此项分配方案业经于 2009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批准，并于 2009 年度全额支付。

经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及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首次公开发行前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根据 2011 年 3 月 10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以 2010 年末公司总股本 692,030,3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 元(含税)，本次共分配现金 138,406,065.20 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899,829,311.80 元转入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2 股，共计转增 138,406,065 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 1,149,925,027 元减少为 1,011,518,962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692,030,326 股增加至 830,436,391 股。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附注八(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印刷电路板业务	2,837,619,813	2,199,727,636
其他业务收入	157,481,155	84,533,936
	<u>2,995,100,968</u>	<u>2,284,261,572</u>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印刷电路板业务	2,158,767,074	1,646,873,508
其他业务成本	169,454,625	81,856,902
	<u>2,328,221,699</u>	<u>1,728,730,410</u>

(a)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出售生产废料	149,974,745	(167,654,229)	79,508,691	(81,397,012)
租金收入	7,506,410	(1,800,396)	5,021,321	(459,890)
佣金收入(附注六(3))	-	-	3,924	-
	<u>157,481,155</u>	<u>(169,454,625)</u>	<u>84,533,936</u>	<u>(81,856,90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于 2010 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约为 14.1 亿元(2009 年度：12.7 亿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7.1%(2009 年度：55.4%)，具体情况如下：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 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343,186,876	11.5%
CONTINENTAL GROUP	310,923,172	10.4%
鸿海集团	276,941,648	9.3%
JABIL GROUP	275,188,499	9.2%
四海电子	201,133,021	6.7%
	<u>1,407,373,216</u>	<u>47.1%</u>

(25) 销售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佣金	74,593,960	58,641,007
销售运杂费	22,528,312	14,553,647
产品质量保证金	11,675,158	5,705,846
人工成本	8,684,785	6,278,373
财产保险费	1,707,620	2,504,466
差旅费	927,284	809,744
其他	2,850,704	3,550,577
	<u>122,967,823</u>	<u>92,043,66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管理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人工成本	28,144,547	18,019,470
折旧费	14,225,503	15,186,138
无形资产摊销	2,396,340	1,834,665
水电费	5,117,100	1,760,048
环境保护费	2,072,774	1,698,961
差旅费	2,370,134	2,032,153
劳务费	3,348,124	3,905,335
税金	10,331,193	5,661,489
研发费-人工成本	34,814,978	25,158,053
研发费-折旧费	15,627,490	10,693,115
研发费-材料费	49,882,479	10,056,832
其他	6,440,545	8,836,611
	<u>174,771,207</u>	<u>104,842,870</u>

(27) 财务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支出—		
借款利息	9,455,865	18,092,080
减：利息收入	(14,959,182)	(1,481,067)
汇兑损失	4,279,297	657,033
	<u>(1,224,020)</u>	<u>17,268,046</u>

(28) 资产减值 损失转回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坏账损失	(1,025,933)	(648,488)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	7,003,921	7,989,169
	<u>5,977,988</u>	<u>7,340,68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营业外收入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入 2010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a)	8,000,000	-	8,000,000
其他	2,257,901	1,292,721	2,257,901
	<u>10,257,901</u>	<u>1,292,721</u>	<u>10,257,901</u>

(a) 昆山市人民政府给予本公司的一次性奖励，作为上市扶持资金。

(30) 所得税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1,325,076	44,799,161
递延所得税	7,098,786	(5,452,748)
	<u>58,423,862</u>	<u>39,346,413</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润总额	<u>384,553,614</u>	<u>345,503,852</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10 年：15%，2009 年：15%)	57,683,042	51,825,578
子公司与母公司税率不同的影响	1,750,238	(1,161,739)
当期适用税率与未来适用税率不一致 的影响	(1,419,116)	-
以往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的差额	(298,906)	(6,328,847)
当期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可抵扣亏 损和暂时性差异	-	(7,569,194)
当期税率变动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	-	2,512,97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08,604	67,636
所得税费用	<u>58,423,862</u>	<u>39,346,41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26,129,752	309,085,474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股)	638,696,993	612,030,326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 0.51 元	人民币 0.51 元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 0.51 元	人民币 0.51 元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0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09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3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佣金	53,294,456	62,913,176
销售运杂费	25,320,501	20,444,649
产品质量保证金	11,816,572	13,361,939
研发费用	48,865,652	10,455,057
差旅费	3,297,418	4,723,951
其他	15,304,089	7,872,067
	<u>157,898,688</u>	<u>119,770,83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b) (收到)/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到为取得银行贷款而质押的保证 金存款	(20,549,500)	-
支付为取得银行贷款而质押的保证 金存款	39,751,800	20,549,500
	<u>19,202,300</u>	<u>20,549,500</u>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	326,129,752	306,157,439
加：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5,977,988)	(7,340,681)
固定资产折旧	135,634,749	144,977,683
无形资产摊销	2,721,909	2,931,586
长期待摊费用净摊销/(增加)	494,780	(1,070,260)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23,821	4,173,051
财务费用	9,455,865	18,092,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7,098,786	(5,452,748)
存货的减少/(增加)	14,632,026	(8,913,5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08,324,921)	(130,635,3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5,204,034	82,023,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27,992,813</u>	<u>404,943,30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20,534,008	382,378,8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82,378,873)	(460,988,7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238,155,135</u>	<u>(78,609,867)</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取得子公司

	2009 年度
取得易惠贸易的价格	1,351,200
取得易惠贸易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51,200
减：易惠贸易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68,977)
取得易惠贸易收到的现金净额	<u>(317,777)</u>
取得易惠贸易的净资产	2009 年度
流动资产	11,472,072
流动负债	(10,120,872)
	<u>1,351,200</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	121,024	167,167
银行存款	1,660,164,784	402,761,206
	<u>1,660,285,808</u>	<u>402,928,373</u>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39,751,800)	(20,549,5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1,620,534,008</u>	<u>382,378,873</u>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2) 其他关联方

	与本集团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沪士控股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无
楠梓电子	沪士控股之母公司	无
吴礼淦家族(注 1)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无
吴礼淦先生	本公司董事长	无
昆山先创电子有限公司(“先创电子”)	楠梓电子控制之企业	718676675
WUS Printed Circuit (Singapore) Pte.,Ltd. (“WUS Singapore”)	楠梓电子控制之企业	无
昆山沪士房地产有限公司(“沪士房产”)	吴礼淦家族控制之企业	60828040X
昆山易惠贸易有限公司(“易惠贸易”)	被本公司收购前由 吴礼淦家族 控制之企业	753206935

注 1: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吴礼淦家族(包括吴礼淦、陈梅芳夫妇及其子吴传彬、吴传林, 女吴晓杉, 婿胡诏棠, 媳邓文澜、朱雨洁共 8 人)通过控制碧景控股、杜昆电子及合拍友联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35.38%(2009 年度: 40%)的表决权比例, 间接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

(a)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集团销售给关联方的产品价格、从关联方购买货物及工程物资的价格以及向关联方收取/支付销售佣金的计价均根据双方协议并参考市场价作为定价基础。

(b) 采购货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楠梓电子	采购原材料	33,844,847	1.46%	8,177,000	0.5%
易惠贸易	采购原材料	-	-	3,050,542	0.2%
		33,844,847	1.46%	11,227,542	0.7%

(c) 销售货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先创电子	销售原材料	8,681,848	0.28%	3,032,121	0.13%
楠梓电子	销售原材料	5,814	-	17,715	0.001%
		8,687,662	0.28%	3,049,836	0.131%

(d) 采购工程物资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楠梓电子	采购工程物资	61,033	0.02%	580,938	1.0%
沪士房产	采购工程物资	-	-	542,927	1.0%
		61,033	0.02%	1,123,865	2.0%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e) 应收/收取销售佣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楠梓电子	-	-	3,924	100%

(f) 应付/支付销售佣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WUS Singapore	2,138,431	2.9%	1,281,377	2.1%

(g)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185,391	1,534,468

(h) 接受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礼淦先生	本公司	5,000,000 美元	2009 年 5 月 7 日	2010 年 5 月 28 日	是
吴礼淦先生	本公司	20,503,800	2008 年 7 月 16 日	2009 年 4 月 15 日	是
吴礼淦先生	本公司	6,834,600	2008 年 5 月 10 日	2009 年 5 月 10 日	是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i) 向关联方收购股权

i) 于 2009 年 5 月, 本公司向吴礼淦家族成员之一邓文澜女士收购其在易惠贸易的股权, 详见附注四(1)(c)。

ii) 于 2009 年 8 月 3 日, 本公司向碧景控股收购了其持有的沪利微电 25% 的股权, 详见附注五(21(b))。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尚有 6,312,500 元转让款未支付, 计入其他应付款(附注六(4)), 该款项已于 2010 年支付。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先创电子	1,604,214	(16,042)	3,195,053	(31,950)
	楠梓电子	1,120	(11)	-	-
		<u>1,605,334</u>	<u>(16,053)</u>	<u>3,195,053</u>	<u>(31,950)</u>
其他应收款	先创电子	-	-	50,236	-
	楠梓电子	-	-	9,512	-
		<u>-</u>	<u>-</u>	<u>59,748</u>	<u>-</u>
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楠梓电子		8,278,794		5,601,201
	WUS Singapore		1,132,500		591,576
			<u>9,411,294</u>		<u>6,192,777</u>
其他应付款	先创电子		257,637		217,059
	碧景控股		-		6,312,500
			<u>257,637</u>		<u>6,529,559</u>

七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137,276,558</u>	<u>24,679,843</u>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整体搬迁补充协议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签订的位于昆山市黑龙江北路东侧厂区的整体搬迁补偿协议，本次整体搬迁补偿金额为 81,414.62 万元，由江苏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预算支付。本公司预期最迟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述整体搬迁工作。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收到整体搬迁补偿款，因此已经先行发生的搬迁费用暂时记录在其他应收款，待本公司收到补偿款后再转入专项应付款。

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收到 8,140 万元搬迁补偿款，约占整体搬迁补偿金额 81,414.62 万元的 10%。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11 年 3 月 10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以 2010 年末公司总股本 692,030,3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 元(含税)，本次共分配现金 138,406,065.20 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899,829,311.80 元转入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2 股，共计转增 138,406,065 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 1,149,925,027 元减少为 1,011,518,962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692,030,326 股增加至 830,436,391 股。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九 企业合并

见附注四(1)。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客户包括中国国内客户，亦有大量海外客户，因此业务主要以人民币和美元进行结算。因此，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主要通过调整美元负债，即增减美元付款和美元贷款的方式，来平衡外币资产及负债，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 2010 年度及 2009 年度，本集团并没有采用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本来规避外汇风险。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87,956,511	3,064,369	91,020,880
应收款项	373,486,203	41,419,745	414,905,948
	<u>461,442,714</u>	<u>44,484,114</u>	<u>505,926,828</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50,679,279	-	150,679,279
应付款项	245,756,850	4,468,717	250,225,5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6,475,000	-	16,475,000
长期借款	170,351,500	-	170,351,500
	<u>583,262,629</u>	<u>4,468,717</u>	<u>587,731,346</u>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2009年12月31日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96,633,071	17,091,606	113,724,677
应收款项	297,273,163	14,741,962	312,015,125
	<u>393,906,234</u>	<u>31,833,568</u>	<u>425,739,802</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62,893,206	-	162,893,206
应付款项	218,640,789	6,736,775	225,377,5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54,626,400	-	54,626,400
长期借款	202,117,680	-	202,117,680
	<u>638,278,075</u>	<u>6,736,775</u>	<u>645,014,850</u>

于2010年12月31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400万元(2009年12月31日：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900万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及长短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资产及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资产及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存款，金额为1,660,285,808元(2009年12月31日：402,928,373元)(附注五(1))，长短期银行借款主要是美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337,505,779元(2009年12月31日：419,637,286元)(附注五(11)、(18)、(19))。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借款利率上升会增加利息支出，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归还银行借款。于2010年度及2009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于2010年度，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350万元(2009年度：约450万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660,285,808	-	-	-	1,660,285,808
应收款项	790,717,749	-	-	-	790,717,749
	<u>2,451,003,557</u>	<u>-</u>	<u>-</u>	<u>-</u>	<u>2,451,003,557</u>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51,162,134	-	-	-	151,162,134
应付款项	660,814,995	-	-	-	660,814,995
长期借款	4,017,297	172,612,142	-	-	176,629,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97,086	-	-	-	16,797,086
	<u>832,791,512</u>	<u>172,612,142</u>	<u>-</u>	<u>-</u>	<u>1,005,403,654</u>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续)

	2009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402,928,373	-	-	-	402,928,373
应收款项	683,557,306	-	-	-	683,557,306
	<u>1,086,505,679</u>	<u>-</u>	<u>-</u>	<u>-</u>	<u>1,086,505,679</u>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63,679,594	-	-	-	163,679,594
应付款项	564,193,744	-	-	-	564,193,744
长期借款	5,500,677	5,500,677	205,140,094	-	216,141,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367,798	-	-	-	55,367,798
	<u>788,741,813</u>	<u>5,500,677</u>	<u>205,140,094</u>	<u>-</u>	<u>999,882,584</u>

(4)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除了长期借款，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长期借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公允价值约 1.6 亿(2009 年 12 月 31 日：约 1.87 亿)。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0 及 2009 年度，本集团没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十一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年计提 的减值	2010年 12月31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3,724,677	-	-	-	91,020,880
应收账款	312,015,125	-	-	1,886,616	414,905,948
	<u>425,739,802</u>	-	-	<u>1,886,616</u>	<u>505,926,828</u>
金融负债					
借款	419,637,286	-	-	-	337,505,779
应付账款	225,377,564	-	-	-	250,225,567
	<u>645,014,850</u>	-	-	-	<u>587,731,346</u>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689,830,004	730,775,563
减：坏账准备	(5,728,185)	(5,926,642)
	684,101,819	724,848,921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688,192,642	729,604,933
一到二年	1,637,362	1,170,630
	689,830,004	730,775,563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帐准备	-	-	-	-	-	-	-	-
按销售客户组合采用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	689,830,004	100%	(5,728,185)	1%	730,775,563	100%	(5,926,642)	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帐准备	-	-	-	-	-	-	-	-
	689,830,004	100%	(5,728,185)	1%	730,775,563	100%	(5,926,642)	1%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续)

(c) 采用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帐款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688,192,642	100%	(5,236,976)	0.8%	729,604,933	100%	(5,575,453)	0.8%
一到二年	1,637,362	0%	(491,209)	30%	1,170,630	0%	(351,189)	30%
	<u>689,830,004</u>	<u>100%</u>	<u>(5,728,185)</u>	<u>0.8%</u>	<u>730,775,563</u>	<u>100%</u>	<u>(5,926,642)</u>	<u>0.8%</u>

(d) 于 2010 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e)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f)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沪士国际	子公司	156,080,212	一年以内	23%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0,950,053	一年以内	18%
沪利微电	子公司	92,048,159	一年以内	13%
深圳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第三方	40,564,971	一年以内	6%
鸿富锦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26,525,714	一年以内	4%
		<u>436,169,109</u>		<u>64%</u>

(g)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沪士国际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6,080,212	22.6%	(1,506,486)	31,065,309	4.2%	-
沪利微电 本公司之子公司	92,048,159	13.3%	-	130,844,716	17.9%	-
楠梓电子 沪士控股之母公司	1,120	0.0%	(11)	-	-	-
先创电子 楠梓电子控制之企业	-	-	-	714,462	0.1%	(7,144)
	<u>248,129,491</u>	<u>35.9%</u>	<u>(1,506,497)</u>	<u>162,624,487</u>	<u>22.2%</u>	<u>(7,144)</u>

(h) 于 2010 年度及 2009 年度，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i)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附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人民币约 0.4 亿元的债权作保证，向银行取得短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子公司款项	176,743,598	79,336,491
应收利息	8,726,642	-
代垫动拆迁费用(附注八(1))	7,811,109	-
员工借支款	1,610,740	1,186,842
存出保证金	638,019	633,019
A股首次发行中介费用	-	5,365,553
应收关联方款项	-	9,512
其他	2,343,226	3,204,109
	<u>197,873,334</u>	<u>89,735,526</u>
减：坏账准备	-	-
	<u>197,873,334</u>	<u>89,735,526</u>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32,955,671	82,069,908
一到二年	64,287,540	6,063,324
二到三年	630,123	1,602,294
	<u>197,873,334</u>	<u>89,735,526</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帐准备	176,743,598	89%	-	-	79,336,491	88%	-	-
按销售客户组合采用帐龄 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	-	-	-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帐准备	21,129,736	11%	-	-	10,399,035	12%	-	-
	<u>197,873,334</u>	<u>100%</u>	<u>-</u>	<u>-</u>	<u>89,735,526</u>	<u>100%</u>	<u>-</u>	<u>-</u>

(c) 于2010年度, 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d)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 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e) 于2010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代垫子公司沪利微电款项	子公司	176,743,598	一到二年	89.3%
代垫动拆迁费用(附注八(1))	第三方	7,811,109	一年以内	3.9%
建设银行募集资金应收利息	第三方	6,735,100	一年以内	3.4%
中国银行募集资金应收利息	第三方	1,137,650	一年以内	0.6%
江苏省电力公司昆山市供电公司	第三方	739,550	一年以内	0.4%
		<u>193,167,007</u>		<u>97.6%</u>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f)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	坏账 准备
沪利微电 子公司	176,743,598	89.3%	-	79,336,491	88.4%	-
楠梓电子 沪士控股之母公司	-	-	-	9,512	0.1%	-
	<u>176,743,598</u>	<u>89.3%</u>	<u>-</u>	<u>79,346,003</u>	<u>88.4%</u>	<u>-</u>

(g) 于2010年度及2009年度,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h)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无外币余额。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a)	241,397,876	240,697,920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241,397,876</u>	<u>240,697,920</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a) 子公司

	投资成本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年 12月31日
沪利微电	239,346,720	239,346,720	0	-	239,346,720
易惠贸易	1,351,200	1,351,200	-	-	1,351,200
沪士国际	699,956	-	699,956	-	699,956
	<u>241,397,876</u>	<u>240,697,920</u>	<u>699,956</u>	<u>-</u>	<u>241,397,876</u>

于2010年度, 子公司未宣告分派股利。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印刷电路板业务	2,529,607,007	2,106,355,730
其他业务收入	115,083,320	74,657,624
	<u>2,644,690,327</u>	<u>2,181,013,354</u>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印刷电路板业务	1,972,261,257	1,565,426,457
其他业务成本	125,075,784	76,278,542
	<u>2,097,337,041</u>	<u>1,641,704,999</u>

(a)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出售生产废料	115,083,320	(125,075,784)	74,167,700	(75,818,652)
租金收入	-	-	486,000	(459,890)
佣金收入	-	-	3,924	-
	<u>115,083,320</u>	<u>(125,075,784)</u>	<u>74,657,624</u>	<u>(76,278,542)</u>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于 2010 年度，本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约为 13.3 亿元，占本公司营业收入的 50.4%(2009 年度：约为 11.8 亿元，占 54.1%)。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 营业收入的比例(%)
沪士国际	397,195,010	15.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343,186,876	13.0%
鸿海集团	276,941,648	10.5%
沪利微电	158,708,788	6.0%
JABIL GROUP	156,199,397	5.9%
	<u>1,332,231,719</u>	<u>50.4%</u>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	313,001,363	303,310,478
加：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7,027,522)	(6,766,769)
固定资产折旧	109,033,921	127,934,519
无形资产摊销	2,399,108	2,608,807
长期待摊费用净摊销/(增加)	494,780	(1,070,260)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23,821	4,173,051
财务费用	9,031,264	17,874,8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787,312	9,093,649
存货的减少	21,691,258	4,177,7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4,501,501)	(170,986,7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96,682,368)	80,873,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82,151,436</u>	<u>371,222,719</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39,953,354	357,761,84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57,761,847)	(402,660,1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182,191,507</u>	<u>(44,898,311)</u>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000,000)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23,821	4,173,051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2,512,979
其他营业外收入净额	(1,521,965)	(1,210,698)
	<u>(8,598,144)</u>	<u>5,475,332</u>
所得税影响额	1,289,722	(444,3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4,142)
	<u>(7,308,422)</u>	<u>5,026,838</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2%	22.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6%	23.32%
	基本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0	0.51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0	0.51

三 本集团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a)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变动说明

(i)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资产项目：					
货币资金	1,660,285,808	402,928,373	1,257,357,435	312%	本集团货币资金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0 年度公司公开发行 8,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 1,228,035,277 元，使流动资金大幅度增加。
应收账款	722,105,389	632,325,925	89,779,464	14%	2010 年度本集团销售额较 2009 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导致客户在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有较大幅度提升。
其他应收款	25,144,733	13,398,197	11,746,536	88%	2010 年度迁厂补贴款尚未收到，集团暂时以自有资金代垫迁厂费用，并记录在其他应收款中。
在建工程	300,548,247	65,387,760	235,160,487	360%	2010 年度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新厂区建设陆续开始启动，年末在建工程余额大幅增长。
负债项目：					
应付账款	578,661,558	481,584,100	97,077,458	20%	2010 年度销售订单增加，相应增加原物料库存，使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相应有所提高
预收款项	1,658,587	10,975,677	(9,317,090)	-85%	2009 年底有预收废料回收厂商货款
应交税费	(19,558,118)	9,647,428	(29,205,546)	-303%	2010 年度增值税待抵扣金额增长幅度较大

三 本集团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a)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ii) 合并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2,995,100,968	2,284,261,572	710,839,396	31%	2009 年度本集团仍受到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出口销售下滑；2010 年度出口订单增加使营业收入较大幅度增长
营业成本	(2,328,221,699)	(1,728,730,410)	(599,491,289)	35%	2010 年营业收入增长，因此营业成本相应增长
销售费用	(122,967,823)	(92,043,660)	(30,924,163)	34%	2010 年营业收入增长，因此销售费用相应增长
管理费用	(174,771,207)	(104,842,870)	(69,928,337)	67%	2010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因为集团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增加了研发费用投入。
营业外收入	10,257,901	1,292,721	8,965,180	694%	2010 年度收到政府上市及各项环保节能等奖励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过的公告正本及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10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礼淦

2011年3月10日

